

证券代码：600057 证券简称：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：临 2012-031 号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2年12月4日上午9：30时。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象屿保税区银盛大厦9楼培训室。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。

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股东人数3名，代表股份569,698,44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6.26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1、关于聘请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
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（审计委员会）决定其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。

- 2、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。

同意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“钢材仓储加工；批发：预包装食品、散装食品”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七条，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

原章程第十七条修改为：“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 1、经

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（不另附进出口的商品目录）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；2、批发：纺织品、棉花、饲料、服装、建筑材料、五金交电、化工材料（须经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）、金属材料、包装材料、室内装饰材料、日用百货、机械电子设备、汽车零配件、摩托车零配件、矿产品（国家专控产品除外）、化肥；销售：燃料油（不含成品油及须经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），收购农副产品（不含粮食、种子）；3、货物运输代理及咨询服务、货物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（以上不含货物运输），物流供应链管理咨询服务，物流信息系统开发；4、钢材仓储加工；5、批发：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；6、物流园区相关项目的开发经营，房地产租赁服务。（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，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。）”

两项议案表决结果均为：同意 569,698,44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 年 12 月 5 日